

## 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取消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 一、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公司于2018年12月1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对二次供水类业务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方式进行变更（以下称“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并刊登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14）。

#### 二、取消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新金融工具、收入准则执行时间的通知》：“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该准则引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替代原准则的已发生损失模型处理资产减值。经公司与年审会计师沟通，为匹配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事项，统筹制定新的相关政策，对公司包括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在内的各项金融资产减值进行梳理和重新估计，公司审慎考虑后，决定取消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公司2018年度仍执行原会计估计对二次供水类业务应收账款坏账的计提比例。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会计核算制度》等相关规定，取消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取消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仍执行原会计估计对二次供水类业务应收账款坏账的计提比例，不影响以前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三、董事会关于取消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经公司与年审会计师沟通，为匹配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事项，统筹制定新的相关政策，对公司包括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在内的各项金融资产减值进行梳理和重新估计，审慎考虑后，决定取消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取消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取消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基于实际情况做出的调整，是为匹配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事项，统筹制定新的相关政策而做出的。公司董事会审议取消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取消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同意公司取消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取消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基于实际情况做出的调整，是为匹配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事项，统筹制定新的相关政策而做出的。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取消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 **六、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八日